

南通科技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了进一步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加大对年报信息披露责任人的问责力度，提高年度报告信息披露的质量和透明度，增强年报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根据《证券法》、《会计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特制定本制度。

第二条 本制度适用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全资及控股子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为公司年报编制提供专业服务的中介结构，以及与公司年报编制及信息披露工作有关的其他部门或人员。

第三条 年报信息披露发生重大差错的，公司应追究相关责任人的责任。实施责任追究时，应遵循以下原则：

- （一）客观公正、实事求是原则；
- （二）有责必问、有错必究原则；
- （三）权力与责任相对等、过错与责任相适应原则；
- （四）追究责任与改进工作相结合原则。

第二章 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范围

第四条 本制度所指“年报信息”，是指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部门的要求，需要在公司年度报告中列示或说明的内容，以及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上海证券交易所要求在当年年报中披露的、可能对公司证券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产生较大影响而投资者尚未得知的其他重大信息。

第五条 本制度所指“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是指相关工作人员在编制公司年报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过程中，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一）年报编制过程中，相关人员在处理相关财务信息及会计数据、指标时，严重违反《会计法》、《审计法》、《企业会计准则》等规定，发生重大会计差错，致使公司被监管部门给予公开谴责、通报批评或其他行政处罚的；

（二）年报编制过程中，相关人员在信息上报、信息采集、信息记录、信息输入、信息计算及信息加工时，因重大过失、重大疏忽等个人原因，导致公司年报数据严重失真、出现重大遗漏信息、致使公司被监管部门给予公开谴责、通报批评或其他行政处罚的；

（三）年报披露的内容和格式不符合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致使公司被监管部门给予公开谴责、通报批评或其他行政处罚的；

（四）年报公开披露前，公司出的业绩预告不能如实反映公司生产经营的实际情况，导致严重误导投资者，致使公司被监管部门给予公开谴责、通报批评或其他行政处罚的；

(五)监管部门认定的其他年度报告信息披露存在重大差错的情形。

第三章 责任追究

第六条 公司年报编制及信息披露时出现上述第五条所列情形之一的，公司董事会应及时组织公司证券部对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实施情况进行专门检查，并采取有效措施予以更正、补救。同时，公司董事会应及时查实原因，进行责任认定，并对相关责任人进行责任追究。

第七条 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的主要形式包括：

- (一) 公司内通报批评；
- (二) 警告，责令改正并作检讨；
- (三) 调离原工作岗位、停职、降职、撤职；
- (四) 解除劳动合同/聘任合同。

第八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应当从重或者加重惩处。

(一) 情节恶劣、后果严重、影响较大且事故原因系责任人个人主观故意所致的；

(二) 干扰、阻挠事故原因的调查和事故处理，打击、报复、陷害调查人的；

(三) 明知错误，仍不纠正处理，致使危害结果扩大的；

(四) 多次发生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的；

(五) 不执行董事会依法作出的处理决定的；

(六) 董事会认为的其它应当从重或者加重处理的情形。

第九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从轻、减轻或免于处理:

- (一) 有效阻止不良后果发生的;
- (二) 主动纠正和挽回全部或者大部分损失的;
- (三) 确因意外和不可抗力等非主观因素造成的;
- (四) 董事会认为其他应当从轻、减轻或者免于处理的情形。

第十条 对责任人作出责任追究处罚前,应当听取责任人的意见,保障其陈述和申辩的权利。

第十一条 在年报编制过程中,为公司提供专业服务的中介机构因违法违规、重大过错或重大疏忽,导致公司年报信息披露出现重大过错的,公司有权利根据法律法规或双方约定,追究其违约责任及或民事赔偿责任。

第十二条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年报信息披露工作有关的其他人员出现责任追究事件时,公司在进行上述处罚的同时可附带经济处罚,处罚金额由董事会视事件情节进行具体确定。

第十三条 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的结果纳入公司对相关部门和人员的年度绩效考核指标。

第四章 附 则

第十四条 本制度未尽事宜,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处理。

第十五条 本制度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第十六条 本制度由公司董事会负责解释和修订。

南通科技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〇年四月二十六日